

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苏先生主持，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、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苏先生主持，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后，认为：

（1）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的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9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5 日